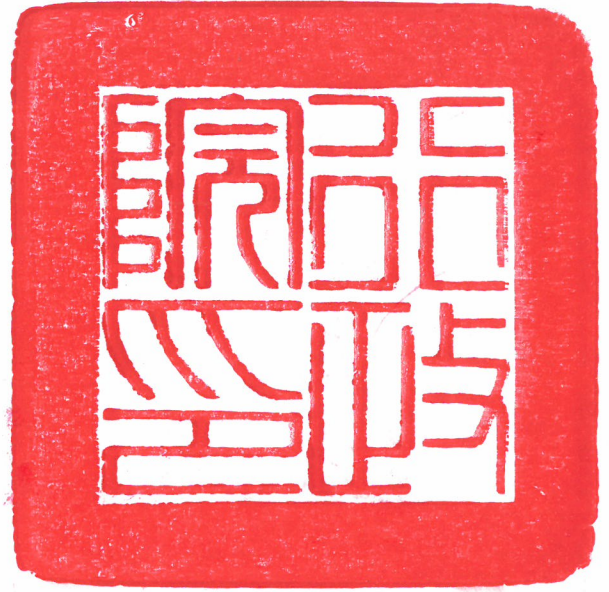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、考試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培字第11000014604號
考臺組貳一字第11000028351號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、刪除須辦理特殊查核職務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涉及國家安全或重大利益公務人員特殊查核辦法第二條第二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新增一百二十個、刪除一百十九個須辦理特殊查核職務如附一覽表。

院長 蘇 貞 昌

院長 黃 榮 村

裝

訂

線


會銜公文機關印信蓋用續頁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人培字第 11000014604 號

考臺組貳一字第 11000028351 號

主旨：公告新增、刪除須辦理特殊查核職務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	
2	3
4	5

說明：2 以上機關之會銜公文用印時，得依本表蓋用。

